

海城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公布汕头海关所属海城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有项目数据统计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汕头海关门户网站”（<http://shantou.customs.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海城海关办公室联系，电话：0660—6902522。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海城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推动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落实到位，持续健全机制、拓宽渠道、优化服务，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透明度和政务服务水平。

（一）强化组织保障，严格规范工作

海城海关始终坚持党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通过“关领导领导、办公室统筹协调、各科室协作配合”机制，加强与总关办公室联系沟通，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完整全面。规范政府信息管理流程，完善并严格执行《海城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规范政府信息发布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

审查流程，执行“起草-审核-发布-归档”闭环管理机制，推动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开展落实。

（二）拓展平台矩阵，多渠道落实政务公开

一是畅通线下公开与服务窗口。立足关区特色和企业需求，在业务大厅设立综合服务窗口、公告栏，安排业务骨干加强对外办事窗口工作，为企业答疑解惑，提升窗口服务质量。二是结合“关长送政策上门”、政策宣讲会等方式，及时解读总署和总关政策文件，帮扶企业解决“急难愁盼”问题诉求，持续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三是联合地方部门多形式开展宪法宣传周法制宣传、国门生物安全宣传、食品安全宣传等活动，面对面与公众沟通交流。2025年政务服务“好差评”系统评价率和好评率均100%。

（三）健全机制体系，强化监督保障

一是强化业务培训，共计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3次，定期学习总署、总关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规范，学习依申请公开办理技巧、政策解读方法等，提高发布信息宣传、解答政策咨询、回应社会关切等能力。二是优化内部办理流程，建立政务公开工作台账，对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平台维护等重点工作进行动态跟踪管理；注重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的事前沟通，提升答复的精准性和规范性。三是定期开展“关长接待日”活动，邀请人大政协机关、行业协会成员担任海关特约监督员，主动接受监督，畅通内外沟通渠道，实现政务阳光透明。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上一年度，我关自查指出存在“政务公开高质量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和“政务公开队伍建设需进一步加强”的问题。本年度，我们采取针对性措施予以改进：一是针对“政务公开高质量水平有待提高”：通过实施前述标准化建设，明确了公开质量的具体要求和规范，从源头上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规范性、准确性。二是针对“政务公开队伍建设需加强”：进一步明确了各部门的政务公开联络员及其职责，确保工作层层有人负责。组织举办了 3 场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重点培训《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依申请公开办理、新媒体运营、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等内容，队伍专业化能力得到提升。

（二）目前存在问题。

依申请公开的复杂情形应对能力需持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

深度融入业务全流程仍需加力。下一步，我单位将坚持问题导向，在强化复杂问题应对能力、深化政务公开与业务融合这两方面持续用力，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创新方式方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海城海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